

(二)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

序号	本项目任职	姓名	职称	专业	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			备注
					证书名称	级别	证号	
1	设计负责人	王德康	高级工程师	给水排水	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(给水排水)	国家级	CS20233701347	
2	勘察负责人	张健杰	高级工程师	岩土工程	注册土木工程师(岩土)	国家级	AY20194100747	
3	勘察专业人员	李鹏阳	高级工程师	岩土工程	注册土木工程师(岩土)	国家级	AY20234101049	
4	给水排水专业人员	魏金杰	高级工程师	给水排水	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(给水排水)	国家级	CS20203701004	
5	电气专业人员	刘海涛	高级工程师	电气工程	注册电气工程师(供配电)	国家级	DG20173701002	
6	结构专业人员	纪涛	高级工程师	结构工程	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	国家级	S20153702639	
7	建筑专业人员	丁锋	高级工程师	建筑工程	一级注册建筑师	国家级	20193702124	
8	测绘专业人员	陈万丽	高级工程师	测绘	职称证	省级	鲁 210200033300040	

注：1. 投标人应根据第三章“评标办法”第 2.2.4（3）目综合标评分标准“项目机构人员配备”中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。要求提供社会保险证明的，若有关人员属于《关于做好工程建设领域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“挂证”等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工作的补充通知》（住建部建办市函〔2019〕92 号）第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，应提供相应证明材料代替社保证明。